

## 國立成功大學全校共同教學教室借用要點

97年7月16日第659次主管會報通過  
99年3月3日第686次主管會報修正通過  
99年9月15日第694次主管會報修正通過  
99年10月8日99學年度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 
107年4月25日第810次主管會報修正通過  
107年5月16日106學年度第4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

- 一、本校為促進學術交流及辦理產學合作、教育訓練並善用現有視訊設備，依國立成功大學場地設備收支管理辦法，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適用本要點之借用場所，泛指由教務處直接管理之空間。
- 三、借用單位應依規定辦理手續及遵守相關規範，並依管理人員指示使用設備。
  - (一)填具借用申請書、切結書。
  - (二)於使用前至出納組繳交費用。
  - (三)與管理人員確認使用日期、時間及配合事項。
  - (四)確實遵守各場所使用規定。
  - (五)若有不當行為導致設備損壞，借用單位應負賠償責任，不得異議。
  - (六)借用者如需使用各類輔助教材如 DVD 等，請注意教材品質及版權問題，以維護機器正常運作，避免觸犯著作權相關法規。
- 四、各場所收費標準（不包括網路通信費）及容納人數表如下：

編號	場所名稱	設備內容	可容納人數	費用	適合之服務項目
一	格致堂	多媒體視聽教室及電腦網路系統	150人	全日16000元 半日8000元	以全校性重要儀典使用為原則
二	格致廳小講堂、三系館 A1306、A1307教室	多媒體視聽教室及電腦網路系統	格致廳小講堂178人 A1306、A1307教室127人	全日8000元 半日4000元	適合作研討會、學術演講用
三	格致廳大講堂	多媒體視聽教室及電腦網路系統	366人	全日20000元 半日10000元	適合作研討會、學術演講用
四	建築系南側耐震館5107、5108、5117、5118及三系館 A1301、A1303、A1304、A1305教室	多媒體視聽教室及電腦網路系統	45人	全日5000元 半日2500元	適合作研討會、學術演講用
五	三系館 A1302教室	多媒體視聽教室及電腦網路系統	300人	全日20000元 半日10000元	適合作研討會、學術演講用
六	智慧創新教學研討室(簡稱創新教學工坊)	多媒體視聽教室及電腦網路系統	35人	未使用遠距視訊設備: 半日6000元 需使用遠距視訊設備: 半日10000元	適合創新教學，智慧創新教學研討

備註：1.全日係指8時至17時；半日為8至12時或13時至17時或18時至22時。

- 2.本校各系所單位因教學需要，申請作為上課之用或舉辦學術研討會或學術演講時不予收費。但若於主辦國內外學術會議及演講有對學員收費或委辦計劃，則依表列標準收費。
- 3.使用表內場所之網路通信費用由使用單位支付，並依中華電信公司標準收取。
- 4.校內單位或社團不得假借舉辦活動為由，代校外單位團體申借場地，規避繳費，或申請活動名稱與

活動內容明顯不符且有違校規者，如經查獲將視情節簽請權責單位議處。

五、 上述收費專款專用，提供為本校上述場所及設備之維護費及相關人事費用。

六、 本要點經主管會報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